

2025 年度
明溪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明溪县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明溪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重要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突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工作主线，守正创新，忠诚履职，奋力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明溪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以忠诚之心答好“政治卷”。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理念，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

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阔步前进。

以奋斗之举答好“发展卷”。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从重从严从快惩治重大恶性犯罪，扎实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锚定县委中心工作，纵深推进“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持续深化服务保障现代化明溪建设系列举措，护航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全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用足用好检察建议，促进社会治理。坚持人民至上，在检察办案全过程各环节推动矛盾纠纷法治化实质性化解，进一步做好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司法救助、支持起诉、未成年人保护等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以担当之责答好“法治卷”。以“三个善于”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依法加强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持续提升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全流程监督质效，加强出庭支持公诉工作。加强对民事虚假诉讼、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深化落实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严守履职边界，依法、精准、规范开展公益诉讼检察。稳步推进检察侦查工作。积极推进数字检察战略，统筹、规范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赋能法律监督。

以革命之姿答好“自强卷”。深化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一体抓好政治建设、业务建设、职业道德建设。全面落实最高检“一取消三不再”具体要求，一体抓实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加强办案团队建设，建立“一线全科检察官”培养机制，提升干警一体履职能力。强化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坚持“管案”与“管人”有机统一，进一步优化考核、促进管理、推动工作、激励作为。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着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4.9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0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35
十、上年结转结余	392.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411.64	支出合计	1411.6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411.64	1018.75									392.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94	835.57									309.37
20404	检察	1144.94	835.57									309.37
2040401	行政运行	803.17	585.32									217.8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79	153.25									81.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05	115.38									6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05	115.38									68.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61	65.55									61.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5	44.83									6.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	5									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5	28.91									9.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5	28.91									9.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5	28.91									9.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3	38.89									5.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3	38.89									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	38.89									5.4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11.64	1069.87	341.7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94	803.17	341.77	0	0	0
20404	检察	1144.94	803.17	341.77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803.17	803.17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79		234.7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05	184.0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05	184.05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61	126.61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5	50.95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	6.49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5	38.35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5	38.35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5	38.35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3	44.3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3	44.3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	44.3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	101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35.5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18.75	支出合计	1018.7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18.75	768.5	250.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5.57	585.32	250.25
20404	检察	835.57	585.32	250.25
2040401	行政运行	585.32	585.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25		153.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8	115.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8	115.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55	65.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3	44.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1	2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1	2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91	2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9	3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9	3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9	38.8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18.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4.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5
310	资本性支出	61.9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6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4.95
30101	基本工资	120.96
30102	津贴补贴	96.05
30103	奖金	18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
30201	办公费	2
30207	邮电费	5
30213	维修(护)费	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6
30228	工会经费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5
310	资本性支出	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7.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4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明溪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 141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上年结转结余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8.7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92.89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41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结余增加，相应的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069.87 万元，项目支出 341.7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18.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3 万元，增幅 0.2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的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四大检察”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401-行政运行 585.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和保障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等。

（二）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53.25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院为履行职能所发生的各项办案经费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5.55 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和生活补贴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纪实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8.9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38.8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68.5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88.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降低 8.33%。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和培训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 万元，增幅 16.67%；主要原因是：2025 年拟新增购置车辆 1 辆，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5 年拟新增购置车辆 1 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明溪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明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41.77		
	财政拨款:		250.25		
	其他资金:		91.52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基本价值追求，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备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明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1411.64	
	项目支出：		341.77	
	基本支出：		1069.87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单位在职人数控制数	≤38人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备注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明溪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8.2 万元，降低 14.0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明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2.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明溪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